

北京小汤山医院 医用设备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5年北京小汤山医院医用设备购置项目

委托方（甲方）：北京小汤山医院

住 所 地：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银街北路 390 号院

法定代表人：吴家锋

项目联系人：郑晴

联系电话：61789137

账户名：北京小汤山医院

帐号：01090516600120105154367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北辰路支行

受托方（乙方）：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北京市西城区新风街2号天成科技大厦B座11层

法定代表人：万帅

项目联系人：程墨

联系电话：13521513056

账户名：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帐号：110060437018010041307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甸支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软件、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为实现一定目标而采取的一系列行动，通常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建设、调试、运维、技术支持、培训或劳动工作等内容。

第二条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为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下列文件的优先

性依次递增）：

- 1 招标文件；
2. 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
3. 本合同书；
4. 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技术文件；
5. 本合同书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附件、补充合同、备忘录等其他书面文件。

第三条 购置设备：

1. 货物种类：
2. 配置：货物详见附件一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	数量 (台)	备品备件	单价 (元)	总计 (元)
1	超声波治疗仪	Sonopuls190 ad	西贝	南京	南京西贝举世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	/	85000.00	170000.00
2	磁刺激仪	MagBe1le R130	南京伟思	南京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	390000.00	390000.00
3	电动诊疗床	EL07	黄山金富	黄山	黄山金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	180000.00	180000.00
4	经颅直流电刺激仪	A620P	南京沃高	南京	南京沃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	220000.00	220000.00
含税总价：960000.00 元									

注：开增值税 13% 发票

3. 合同价（含税总金额）：¥ 960000.00 元（小写）；人民币：玖拾陆万元整（大写）。该合同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运输、保险、包装费用、安装、调试、维修、保养、提供技术服务、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即甲方向乙方支付了本条约定的合同款后，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4.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交货，货到后 3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

5. 技术规格：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应与招标及投标响应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向甲方提供备案的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6. 知识产权：乙方承诺并保证尊重且不侵犯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任何合法权益。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以及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7. 税费：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第四条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包装箱内应附带由原制造厂出具的明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第五条 交货地点和装运方式：

1. 交货地点：北京小汤山医院指定地点。

2. 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交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第六条 支付价款：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

2.1 乙方出具的发货证明；

2.2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合格证；

2.3 制造厂家出具的明细装箱单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2.4 设备验收单。

3. 付款方式：

3.1 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先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即 ¥96000 元，大写：玖万陆仟元整，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提交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 ¥480000 元，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3.2 安装、调试、人员培训、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额 10%，即 ¥96000 元，大写：玖万陆仟元整，有效期至质量保证期届满的保函（保函应当载明见索即付且保函性质应当为独立保函）；甲方收到保函后无息退还乙方 10% 的履约保证金，待财政资金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50%（即 ¥480000 元，大写：肆拾捌万元整）的合同款项；

3.3 乙方应确保保函的有效性和不可撤销性，若保函期限小于质保期限，则乙方需在保函到期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新的等额保函，直至合同质量

保证期满。

第七条 技术资料：

所有的技术资料，如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等应于货物验收时一并交付于甲方。

第八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2. 质量保证期自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 60 个月。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等质量问题或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根据当地质检局或有关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明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4. 关于售后服务、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的质量保障见本合同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5. 乙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的设备及服务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为正品合格产品；

6. 乙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的医疗器械的说明书、标签以及包装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和运输的要求，并保证严格按照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标示的要求运输、贮存医疗器械，确保产品质量。

7. 乙方保证提供的资质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等材料的真实合法性。如因提供虚假材料等问题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 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在产品有效期内因产品缺陷或乙方运输贮存等非甲方原因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责退换货并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验收：

1. 甲方应在乙方交付货物之日起 7 日内对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进行初步验收，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予以签收，视为外观验收合格。若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免费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以送货日期为准）更换完毕，确保甲方如期使用。

2. 乙方将货物安装调试成功之日起 7 日内，应书面通知甲方进行最终验收，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完成货物的最终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确认单后即验收合格。

3. 甲方对货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完毕。因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而导致换货的，货物的保修期自更换货物之日起重新起算。

4. 乙方无法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内为甲方更换合格货物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退还该不合格货物，乙方应当自甲方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取回该设备，并向甲方退还已支付货款，同时支付甲方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20 % 的违约金。

5. 甲方在验收时应对乙方所供“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以及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但不被视为最终检验，不因此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者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第十条 索赔：

1. 甲方有权根据质检机构或有关部门出具的质检证书或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向乙方提出索赔。

2. 根据合同第八条和第九条规定的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2.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中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拒收的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2 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同意降低货物的价格。

2.3 用符合规定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八条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2.4 甲方根据本合同违约责任等相关条款约定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3.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第2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式要求乙方解决索赔事宜。

4. 甲方针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提出的索赔，如果双方在乙方的违约责任等其它条款另有约定的，相关条款与本条款之间不存在优先适用的问题，各条款可叠加适用。

第十一条 延迟交货：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提前

7日以书面形式将逾期的理由以及延误时间通知甲方。若甲方认为乙方理由不成立的或甲方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7日内未作答复的，乙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交货并提供服务。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若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价款，乙方应从应付未付款之日起予以两次书面提醒，每次间隔期为一周，如到期仍未支付，应根据未付款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支付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2. 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并提供安装调试培训以及售后等约定的服务，乙方逾期交货或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送货部分对应的货物金额或逾期提供服务对应的货物金额 0.5%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未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或逾期提供服务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于 30 日内纠正，乙方于上述期限未仍纠正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

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日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第十四条 争议管辖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同意通过司法途径解决该事项，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第十五条 违约终止合同

1. 如果乙方有如下违约行为，针对乙方违约行为，甲方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从而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1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1.2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15 日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或按照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情形。

2. 甲方根据上述第十五条第 1 款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类似未交的货物，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部分，并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3. 若乙方（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或采取串通投标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成交的，经甲方查证属实的，乙方中标、成交无效，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第十六条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进入破产程序、清算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终止该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十七条 转让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任何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即开始生效。
2. 本合同壹式肆份，以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质量保证期结束后，如需乙方提供设备维保服务，每年维护费不超过【合同价款的4%】。
5.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配置清单、医疗器械注册证、售后服务承诺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小汤山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吴家锋

签字日期：2025年 10 月 16 日

乙方（盖章）：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2025年 10 月 16 日

附件一：配置清单、注册证、售后服务承诺书

7-1 超声波治疗仪

南京西贝世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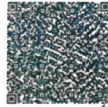
XIBOY 西贝

4、配置清单

配置清单

Sonopuls 190 ad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1	超声波治疗仪（主机）	1	台
2	电源线	1	根
3	超声头支架组件及固定螺丝	1	套
4	十字螺丝刀	1	把
5	耦合剂（250 ml）	1	瓶
6	超声治疗头（5cm ² ）	1	件
7	超声头保护套	1	件
8	说明书	1	本
9	简易操作卡	1	张
10	保修卡	1	份
11	合格证	1	份
12	配置清单	1	份
13	三证（营业执照、注册证、生产许可证）	1	份
14	吸附超声治疗头（5cm ² ） 含：凝胶片固定环*2个，超声头支架及固定螺丝*1套，凝胶固定扣*4个，凝胶片*2张	1	箱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220914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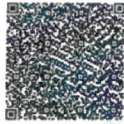
注册人名称	南京举世数码导平仪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六合区中山科技园科创大道9号C10幢三楼301室
生产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中山科技园科创大道9号C10幢三楼301室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超声波治疗仪
型号、规格	Sonopuls 190 Sonopuls 190 du Sonopuls 190 ad、Sonopuls 190 co
结构及组成	主机、电源线、电缆线、超声治疗头和吸附超声治疗头组成。
适用范围	用于缓解由软组织扭挫伤、瘢痕组织、颈椎病、肩关节周围炎、腰椎间盘突出所引起的疼痛症状。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2年07月15日
生效日期：2022年07月15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22091485

产品名称	超声波治疗仪
变更内容	注册人住所变更 由“南京市六合区 中山科技园科创大道9号C10幢三楼301 室”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科创大道9 号智能制造产业园（智合园）C10幢3楼” 生产地址变更 由“南京市六合区中 山科技园科创大道9号C10幢三楼301室” 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科创大道9号智 能制造产业园（智合园）C10幢3楼”
备注	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222091485”医疗器 械注册证共同使用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22091485

产品名称	超声波治疗仪
变更内容	注册人名称变更 由“南京举世数码导平仪有限公司”变更为“南京西贝举世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备注	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222091485”医疗器械注册证共同使用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5年12月27日



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针对 2025 年北京小汤山医院医用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0701-254106080248）第 7 包（品目号 7-1 设备名称 超声波治疗仪），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60 个月，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全保含第三方产品）和安装调试服务。在保修期内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故障负责，费用由本公司负担。质量保证期满，为招标人提供终身保修有偿服务。

投标人承诺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对设备做全面保养及性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报告。

二、承诺提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结束后，年度维保费用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保修费用含维保工时费、零配件费用和软件维护、升级费用，服务内容和细则与免费质保期相同。

三、承诺提供其他第三方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书中明示对保修期服务期限和服务内容。

四、需明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维修响应时间（法定节假日是否收费）

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反馈，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投标人应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2、是否提供备用机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提供备用机。

3、每年提供保养次数

每年提供不低于 3 次保养

4、软件是否免费升级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 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

行免费对接；

5、明确区分易损件及消耗品

易损件：超声治疗头，超声保护套；

消耗品：凝胶片固定环、凝胶片

6、报修电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固定电话及手机）

上海市维修服务机构：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万枫公路 258 号，专业维修人员 5 名；

南京工厂维修服务机构：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科创大道 9 号智能制造产业园（智合园）C10 幢 3 楼；专业质检和维修人员 8 名。

全国售后服务免费热线： 4006603320

北京售后服务部负责人 5 人，官方售后电话手机：13524943994

售后部门负责人：管经理，职称：售后部经理，电话：18818287213

售后服务部负责人：徐工，职称：高级工程师，电话：19948354584

售后服务网点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风街 2 号天成科技大厦 B 座 11 层

7、若设备停产，保证零备件供应的年限

若设备停产，保证零备件供应的年限为 10 年

8、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备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备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五、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如下：

1. 我方发运货物时，每台设备提供一整套中文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等，这些资料费都包括在投标报价内。如果采购人确认我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我方保证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2. 我方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一周内，自付费用在采购人指定所在地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我方技术人员费用，如：差旅费、住宿费等应计入投标报价。我方安装人员应自

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

3. 我方负责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我方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应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关键零部件。

4. 我方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投标货物专用的软件和相应数据库资料的免费升级服务。（如果有）

5. 在合同执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我方保证在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2小时内给予反馈，24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我方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6. 质保期：原厂保修5年。

7.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行免费对接；

8. 质保期后，全保费用不高于中标金额的3%。维修只收配件与材料费，不收人工费；

一、负责免费将所售的设备或仪器运输至用户指定地点；

二、产品主机保修期为5年(有人为破坏所致机器无法正常运作，不属于保修范围),终身维修；

三、零配件保证以最优惠的出厂价格提供给产品用户；

四、保修期间，如机器出现故障，本公司积极响应，确保2小时响应，快速解决问题；

五、我司销售人员或工程师定期上门及电话回访，并定期到医院对机器进行维护；

六、用户能以最优惠的价格使用我司的其他系列产品；

七、南京工厂维修服务机构：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科创大道9号智能制造产业园(智合园)C10幢3楼；专业质检和维修人员8名。

八、全国售后服务免费热线：4006603320 售后服务部负责人电话：13524943994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40日



制造商名称：（单位公章）

南京西贝尔世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40日



7-2 磁刺激仪

配置清单

产品名称	磁刺激仪			
产品型号	MagBelle R130			
项目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数量
磁刺激仪	1	磁刺激仪主机	台	1
	2	电源线	根	1
	3	刺激线圈 (VP1)	套	1
	4	座椅 FC2	张	1
	5	压力控制盒	套	1
	6	压力气垫	套	1
	7	磁刺激仪 MB 系列软件 (MB100R)	套	1
	8	磁刺激仪使用说明书 (含保修卡)	本	1
	9	磁刺激仪快速操作指南	本	1
	10	通用合格证	个	1
	11	副屏显示器	个	1
	12	HDMI 数据连接线	根	1
	13	运动诱发电位检查模块	套	1
服务及质保	14	工作日 8 小时免费客服电话服务		
	15	质保详见产品《质保说明》		
三选一	☐	刺激线圈 (VP1) + 不锈钢支架	套	1
	☐	刺激线圈 (VB1) + 不锈钢支架	套	1
	☐	刺激线圈 (VD1) + 不锈钢支架	套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22091563

注册人名称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9栋
生产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信息产业广场9栋3层（除301室、305室）、4层、9层，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2881号海尔曼斯产业园F6幢一楼东侧101室-110室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磁刺激仪
型号、规格	MagBelle F110、MagBelle F120、MagBelle F130、MagBelle F140、MagBelle F150、MagBelle F160、MagBelle F170、MagBelle F180、MagBelle F210、MagBelle F220、MagBelle F230、MagBelle F240、MagBelle F250、MagBelle F260、MagBelle F270、MagBelle F280、MagBelle F310、MagBelle F320、MagBelle F330、MagBelle F340、MagBelle F350、MagBelle F360、MagBelle F370、MagBelle F380、MagBelle R110、MagBelle R120、MagBelle R130、MagBelle R140、MagBelle R150、MagBelle R160、MagBelle R170、MagBelle R180、MagBelle R210、MagBelle R220、MagBelle R230、MagBelle R240、MagBelle R250、MagBelle R260、MagBelle R270、MagBelle R280
结构及组成	由主机、座椅、刺激线圈、磁刺激仪MB系列软件、压力套件、运动诱发电位检查模块、理疗用体表电



	极、阴道电极、一次性使用心电电极、直肠电极、脚踏开关组成。其中理疗用体表电极、阴道电极、一次性使用心电电极、直肠电极为外购件，持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适用范围	刺激人体中枢神经和外周神经，用于中枢神经和外周神经功能的检测、评定、改善，用于神经电生理检查，用于神经损伤性疾病、腰骶神经功能障碍的辅助治疗。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2年07月22日

生效日期：2022年07月22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21日



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针对 2025 年北京小汤山医院医用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0701-254106080248）第 7 包（品目号 7-2 设备名称 磁刺激仪），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60 个月，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全保含第三方产品）和安装调试服务。在保修期内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本公司负担。质量保证期满，~~为招标人提供终身保修有偿服务。~~

投标人承诺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对设备做全面保养及性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报告。

二、承诺提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结束后，年度维保费用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保修费用含维保工时费、零配件费用和软件维护、升级费用，服务内容和细则与免费维保期相同。

三、承诺提供其他第三方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书中明示对保修期服务期限和服务内容。

四、需明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维修响应时间（法定节假日是否收费）

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反馈，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投标人应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2、是否提供备用机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提供备用机。

3、每年提供保养次数

每年提供不低于 3 次保养

4、软件是否免费升级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 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

行免费对接；

5、明确区分易损件及消耗品

易损件：磁刺激线圈，压力气垫

消耗品：理疗电极片

6、报修电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固定电话及手机）

售后维修网点：北京市大兴区兴创国际中心 A 座 607 室

全国 24 小时服务支持热线：400-696-4936

网点售后联系人及电话：王昆 13911197990

闫工：18210220035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工作年限	本项目中职责
1	王昆	男	本科	中级工程师	18 年	项目负责人
2	闫工	女	本科	高级工程师	9 年	技术负责人
3	尚工	男	本科	中级工程师	11 年	质量负责人

7、若设备停产，保证零备件供应的年限

若设备停产，保证零备件供应的年限为 10 年

8、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备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备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五、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如下：

1. 我方发运货物时，每台设备提供一整套中文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等，这些资料费都包括在投标报价内。如果采购人确认我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我方保证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2. 我方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一周内，自付费用在采购人指定所在地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我方技术人员费用，如：差旅费、住宿费等都计入投标报价。我方安装人员应自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

3. 我方负责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我方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应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关键零部件。

4. 我方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投标货物专用的软件和相应数据库资料的免费升级服务。（如果有）

5. 在合同执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我方保证在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反馈, 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 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 我方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 供采购人使用。

6. 质保期: 原厂保修 5 年。

7.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 系统可与采购人 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行免费对接;

8. 质保期后, 全保费用不高于中标金额的 3%。维修只收配件与材料费, 不收人工费;

.....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制造商名称: (单位公章)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 电动诊疗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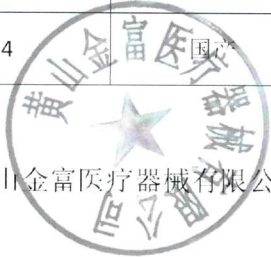


电动多功能理疗床

EL07

配置清单：

编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产地
1	电动推杆	台	2	国产
2	医用承压轮	只	4	国产
3	控制器	套	1	国产
4	气弹簧	支	5	国产
5	顿压模块	块	2	国产
6	床体	套	1	国产
7	调节脚	只	4	国产



黄山金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黄山总公司：安徽省黄山市祁门县七里亭 17 号
杭州分公司：杭州市余杭区向往街 1008 号乐富海邦园 L 201
电话：0571 86038705/87006218 邮箱：info@coinfycare.com 网址：www.coinfycare.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	皖械注准 20162190201
注册人名称	黄山金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安徽省黄山市祁门县城东七里亭 17 号
生产地址	安徽省黄山市祁门县城东七里亭 17 号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电动多功能理疗床
型号、规格	EL01、EL02、EL03、EL04、EL05、EL06、EL07、EL08、ELX01、ELX02、ELX03、ELX04、ELX1001、ELX1002、ELX1003、ELX1004、EL35
结构及组成	该产品由底架和床身组成，包括置于床底的电机、伸缩杆和升降机构，EL 系列型号为丝杆式传动，ELX 系列型号为电动传动。
适用范围	适用于医院骨科、康复科、疼痛科、理疗科、康复中心承载和护理患者用。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
备注	原注册证号皖械注准 20162560201

审批部门：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1 年 02 月 02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2 月 02 日

注册人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文件

注册证编号：皖械注准 20162190201

产品名称	电动多功能理疗床
变更内容	1. 型号规格由“EL01、EL02、EL03、EL04、EL05、EL06、EL07、EL08、ELX01、ELX02、ELX03、ELX04、ELX1001、ELX1002、ELX1003、ELX1004、EL35”变更为“EL01、EL011、EL01W、EL01PRO、EL02、EL02C、EL02W、EL02PRO、EL022、EL022PRO、EL03、EL03E、EL03PRO、EL032、EL032PRO、EL04、EL042、ELT042、EL05、EL05PRO、EL06、EL06PRO、EL07、EL07B、EL08、EL08B、ELT08F、EL10、EL10PRO、EL35、EL35B、ELT35、EL36、ELX01、ELX02、ELX03、ELX04、ELX1001、ELX1002、ELX1003、ELX1004”；2. 结构组成由“该产品由底架和床身组成，包括置于床底的电机、伸缩杆和升降机构。EL 系列型号为拉杆式传动，ELX 系列型号为剪式传动。”变更为“产品主要由床架、机械支撑部件、电动控制装置组成”；3. 产品技术要求变更见附页。
备注	本文件与“皖械注准 20162190201”注册证共同使用。



批准日期：2023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文件

注册证编号：皖械注准 20162190201

产品名称 电动多功能理疗床 变更内容	产品技术要求变化见产品技术要求变化对比表。
备 注	本文件与“皖械注准 20162190201” 注册证共同使用。

审批部门：安徽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审批部门盖章)

医疗器械
注册专用章

批准日期：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变更注册文件

注册证编号：皖械注准 20162190201

产品名称	电动多功能理疗床
变更内容	型号规格由“EL01、EL011、EL01W、EL01PRO、EL02、EL02C、EL02W、EL02PRO、EL022、EL022PRO、EL03、EL03E、EL03PRO、EL032、EL032PRO、EL04、EL042、ELT042、EL05、EL05PRO、EL06、EL06PRO、EL07、EL07B、EL08、EL08B、ELT08F、EL10、EL10PRO、EL35、EL35B、ELT35、EL36、ELX01、ELX02、ELX03、ELX04、ELX1001、ELX1002、ELX1003、ELX1004”变更为“EL01、EL01W、EL01PRO、EL02、EL02C、EL02W、EL02PRO、EL022、EL022PRO、EL03、EL03E、EL03PRO、EL032、EL032PRO、EL04、EL042、ELT042、EL05、EL05PRO、EL06、EL06PRO、EL07、EL07B、EL08、EL08B、ELT08F、EL10、EL10PRO、EL35、EL35B、ELT35、EL36、ELX1001、ELX1002、ELX1003、ELX1004”。适用范围由“适用于医院骨科、康复科、脊骨神经科、运动损伤康复中心承载和护理患者用。”变更为“通过改变体位对患者进行训练促进康复，用于肢体运动障碍的患者进行肢体运动康复训练。”
备注	本文件与“皖械注准 20162190201”注册证共同使用。



批准日期：2025年04月29日

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针对 2025 年北京小汤山医院医用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0701-254106080248）第 7 包（品目号 7-3 设备名称 电动诊疗床），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60 个月，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全保含第三方产品）和安装调试服务。在保修期内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本公司负担。质量保证期满，为招标人提供终身保修有偿服务。

投标人承诺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对设备做全面保养及性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报告。

二、承诺提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结束后，年度维保费用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保修费用含维保工时费、零配件费用和软件维护、升级费用，服务内容和细则与免费维保期相同。

三、承诺提供其他第三方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书中明示对保修期服务期限和服务内容。

四、需明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维修响应时间（法定节假日是否收费）

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反馈，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投标人应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2、是否提供备用机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提供备用机。

3、每年提供保养次数

每年提供不低于 3 次保养

4、软件是否免费升级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 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

行免费对接；

5、明确区分易损件及消耗品

编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地	备注
1	电动推杆	台	国产	易损件
2	医用承压轮	只	国产	易损件
3	控制器	套	国产	易损件
4	气弹簧	支	国产	易损件
5	顿压模块	块	国产	易损件
6	绑带	条	国产	易损件
7	调节脚	只	国产	易损件

6、报修电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固定电话及手机）

北京地区售后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经海一路天骥智谷 62 号楼 503

厂家 24 小时售后服务电话 (0571-86038705)

售后负责人 2 人，级别：高级工程师；

姓名及电话：张工 13522759899，朱建平 180422039122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工作年限	本项目中职责
1	张工	男	本科	工程师	8 年	项目负责人
2	李工	男	大专	工程师	11 年	技术负责人
3	张佳伟	男	本科	工程师	9 年	质量负责人
4	朱建平	男	本科	售后负责人	12 年	售后负责人

7、若设备停产，保证零备件供应的年限

若设备停产，保证零备件供应的年限为 10 年

8、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备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备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五、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如下：

1. 我方发运货物时，每台设备提供一整套中文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等，这些资料费都包括在投标报价内。如果采购人确认我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我方保证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2. 我方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一周内，自付费用在采购人指定所在地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我方技术人员费用，如：差旅费、住宿费等应计入投标报价。我方安装人员应自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

3. 我方负责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我方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应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关键零部件。

4. 我方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投标货物专用的软件和相应数据库资料的免费升级服务。（如果有）

5. 在合同执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我方保证在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2小时内给予反馈，24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我方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6. 质保期：原厂保修5年。

7.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行免费对接；

8. 质保期后，全保费用不高于中标金额的3%。维修只收配件与材料费，不收人工费；

一、在规定时间内将设备运至指定地点；

二、以电话或者视频的方式免费提供产品操作使用及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如下：

2.1 设备操作培训；

2.2 设备保养培训；

2.3 设备维修培训；

三、定期做电话回访：每季度回访一次，每年四次。

四、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及售后服务：

4.1 对设备框架实行5年保修。质保期内免费提供配件更换支持，具体的售后服务由经销商和代理商解决质保期后，更换配件收取相应的配件费用。在供应地市内设有售后服务中心、具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配置及装备，由厂家直接授权工程师进行售后服务(0571-86038705)。

4.2 提供7×24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对重大故障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5×8小时的现场支援。。

4.3 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均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且不得低于供方所承诺的质量指标。

五、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天内供货完成。

六、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七、为用户建立电脑档案，定期为客户做回访服务。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1日



制造商名称：（单位公章）

黄山金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1日



7-4 经颅直流电刺激仪

配置清单

产品名称	经颅电刺激仪					
产品型号	A620P					
项目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版本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产品组成	1	台车（含计算机主机）	A620P-PT	个	1	配件：可提供矩形电极（5×7cm，可上下浮动10%）、小型矩形电极（3×5cm，可上下浮动10%）。
	2	电刺激器	A620P	个	2	
	3	经颅电刺激仪控制软件（工作站）	V2.0	套	1	
	4	显示器	Q2490PXQ	台	1	
	5	打印机	联想-M7228W	台	1	
	6	键盘、鼠标	MK245	套	1	
	7	电源线	AC 电源线/2 米	根	1	
	8	理疗用体表电极	VC-5070E	套	12	
	9	碳橡胶电极	45*45mm	片	12	
	10	固定绑带	30*0.5mm/白色	套	2	
	11	绑带扣	RD-8000-03-007-006	个	4	
	12	使用说明书	A620 系列	份	1	
	13	合格证	80*60mm	份	1	
	14	保修卡	180*160mm	张	1	
其他	15	保险丝	250V/10A	个	2	
	16	A620 系列操作规范卡	210*297mm	张	1	
	17	便携式挎包	A620-KB	个	2	
	18	十字螺丝刀	6*100mm	个	1	
	19	加密狗	E5 标准版	个	1	
增配配置	20	电极固定帽	MCA230620-1	个	6	成人款
	21	医用弹力绷带帽子	成人均码 9# 11*1cm	项	50	成人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32090878

注册人名称	南京沃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江北新区学府路 24 号联东 U 谷 6 栋 301-1、301-2、301-3、401 室
生产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学府路 24 号联东 U 谷 6 栋 301-1、301-2、301-3、401 室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经颅电刺激仪
型号、规格	A620S、A620、A620P
结构及组成	经颅电刺激仪由计算机主机、控制软件（发布版本：V1）、电刺激器、显示器、打印机、键盘、鼠标、电源线、理疗用体表电极（该产品为已备案取证产品）、固定绑带、绑带扣、台车组成，其中电刺激器数量可选配，选配数为 1-12 个，每个型号至少应配一个。
适用范围	适用于对脑功能损伤引起的运动功能障碍、语言障碍、吞咽障碍进行治疗，辅助治疗或缓解认知障碍，在医生指导下使用辅助改善患者失眠症状。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审评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审评部门盖章）

行政审批业务专用章

(2)

批准日期：2023 年 06 月 21 日

生效日期：2023 年 06 月 21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06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32090878

产品名称	经颅电刺激仪
变更内容	注册人住所变更 由“南京市江北新区学府路 24 号联东 U 谷 6 栋 301-1、301-2、301-3、401 室”变更为“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3 号楼 15 层 1501、1502 室”
备 注	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232090878”医疗器械注册证共同使用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3 年 10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32090878



产品名称	经颅电刺激仪
变更内容	型号、规格变更 由“A620S、A620、A620P”变更为“A620S、A620、A620C、A620D、A620X、A620Y、A620Z、A620P” 结构及组成变更 由“经颅电刺激仪由计算机主机、控制软件（发布版本：V1）、电刺激器、显示器、打印机、键盘、鼠标、电源线、理疗用体表电极（该产品为已备案取证产品）、固定绑带、绑带扣、台车组成，其中电刺激器数量可选配，选配数为1-12个，每个型号至少应配一个。”变更为“经颅电刺激仪由计算机主机、控制软件（发布版本：V2）、电刺激器、显示器、打印机、键盘、鼠标、电源线、理疗用体表电极（该产品为已备案取证产品）、固定绑带、绑带扣、台车组成；其中电刺激器数量可选配，选配数为1-12个，每个型





	号至少应配一个。” 适用范围变更 由“适用于对脑功能损伤引起的运动功能障碍、语言障碍、吞咽障碍进行治疗,辅助治疗或缓解认知障碍,在医生指导下使用辅助改善患者失眠症状。”变更为“适用于对脑功能损伤引起的运动功能障碍、语言障碍、吞咽障碍进行治疗,辅助治疗或缓解认知障碍,开展患者认知功能的评估,在医生指导下使用辅助改善患者失眠症状。” 产品技术要求变更 由“技术要求变更情况对比表原条款及内容”变更为“技术要求变更情况对比表修改后条款及内容”
备 注	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232090878”医疗器械注册证共同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232090878

产品名称	经颅电刺激仪
变更内容	注册人住所变更 由“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 3 号楼 15 层 1501、1502 室”变更为“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3 号楼 1501 室”
备 注	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232090878”医疗器械注册证共同使用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审批部门盖章



批准日

2025 年 01 月 17 日



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针对 2025 年北京小汤山医院医用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招标编号：0701-254106080248）第 7 包（品目号 7-4 设备名称 经颅直流电刺激仪），作如下承诺：

一、承诺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60 个月，保修范围包括提供的所有设备（全保含第三方产品）和安装调试服务。在保修期内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本公司负担。质量保证期满，为招标人提供终身保修有偿服务。

投标人承诺在质保期满前三个月对设备做全面保养及性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报告。

二、承诺提供质量保证期（保修期）结束后，年度维保费用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 %。保修费用含维保工时费、零配件费用和软件维护、升级费用，服务内容和细则与免费维保期相同。

三、承诺提供其他第三方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书中明示对保修期服务期限和服务内容。

四、需明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维修响应时间（法定节假日是否收费）

收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 2 小时内给予反馈，24 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投标人应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2、是否提供备用机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提供备用机。

3、每年提供保养次数

每年提供不低于 3 次保养

4、软件是否免费升级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 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行免费对接；

5、明确区分易损件及消耗品

易损件及消耗品清单

项目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版本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产品组成	1	台车（含计算机主机）	A620P-PT	个	1	易损件
	2	电刺激器	A620P	个	2	配件
	3	经颅电刺激仪控制软件（工作 站）	V2.0	套	1	配件
	4	显示器	Q2490PXQ	台	1	配件
	5	打印机	联想-M7228W	台	1	配件
	6	键盘、鼠标	MK245	套	1	配件
	7	电源线	AC 电源线/2米	根	1	配件
	8	理疗用体表电极	VC-5070E	套	12	配件
	9	碳橡胶电极	45*45mm	片	12	配件
	10	固定绑带	30*0.5mm/白色	套	2	配件
	11	绑带扣	RD-8000-03-007-006	个	4	配件
	12	使用说明书	A620 系列	份	1	易损件
	13	合格证	80*60mm	份	1	易损件
	14	保修卡	80*60mm	张	1	易损件
其他	15	保险丝	250V/2A	个	2	易损件
	16	A620 系列操作规范卡	100*297mm	张	1	易损件
	17	便携式挎包	20*30-KB	个	2	易损件
	18	十字螺丝刀	6*100mm	个	1	易损件
	19	加密狗	F5 标准版	个	1	易损件
增配配置	20	电极固定帽	MCA230620-1	个	6	配件
	21	医用弹力绷带帽子	成人均码 9#：1*1cm	顶	50	配件



6、报修电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固定电话及手机）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南京沃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	售后服务热线	025-58866578			
售后服务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	售后服务电话	15251859291			
售后服务范围		北京、天津、河北				
北京市售后服务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固定电话
王先松	男	售后工程师	大专	4	15251859291	025-58866578
刘清	男	售后工程师	大专	3	14751617770	025-58866578
张东岩	男	售后工程师	本科	2	811404902	025-58866578

7、若设备停产，保证零配件供应的年限

若设备停产，保证零配件供应的年限为10年

8、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配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保修期满后的维修只收取零配件费用，不收取人工费。

五、其他售后服务方案如下：

1. 我方发运货物时，每台设备提供一整套中文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手册等，这些资料费都包括在投标报价内。如果采购人确认我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我方保证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采购人。

2. 我方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的一周内，自付费用在采购人指定所在地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到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合同要求为止。我方技术人员费用，如：差旅费、住宿费等应计入投标报价。我方安装人员应自备必要的专用工具、量具及调试用的材料等。

3. 我方负责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内的免费维修和配件供应，我方售后服务维修机构应备有所购货物及时维修所需的零件。

4. 我方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提供投标货物专用的软件和相应数据库资料的免费升级服务。（如果有）

5. 在合同执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我方保证在接到要求提供维修服务的通知后2小时内给予反馈，24小时内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赴现场提供免费服务，解决问题。如不能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予以修复，我方保证免费提供同类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使用。

6. 质保期：原厂保修5年。

7.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维护，系统可与采购人HIS、设备资产管理等系统进行免费对接；

8. 质保期后，全保费用不高于中标金额的3%，维修只收配件与材料费，不收人工费；

六、培训方案

1.1 培训说明

任何经本公司授权的售后工程师在设备安装结束后，必须向操作人员介绍仪器的工作原理、产品性能、技术参数等方面的相关知识，确保操作人员正确且熟练地使用机器，减少由于操作错误导致故障的发生频率，以免给患者及操作人员带来不必要的伤害。

1.2 培训目的

通过设备的日常应用和技术的培训，保证用户能够掌握本设备的安全使用、维

护和管理，并能独立进行设备操作及运营，提高科室的专业技能和业务技能。

1.3 培训对象

负责科室建设、设备使用和维护的专业人员。

1.4 培训师资

公司为该项目指派的培训讲师均为经过培训考核合格并颁发培训证书的专业工程师。

1.5 培训方式

根据用户级别多、范围广等不同培训需求，培训方式分为技术讲课、操作示范、沟通答疑等。

1.6 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涵盖设备原理及组成、安全操作提醒、操作规程演示及指导、培训效果确认、日常维护、沟通答疑、科室运营思路沟通等。

◇ 详细介绍机组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关键部件及其功能；

◆ 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质量培训，并对设备上的警告标识及指示灯的意义进行详细说明；

◆ 详细介绍产品性能及技术参数，并按说明书的具体要求对设备进行操作演示并详细讲解操作步骤；

◆ 对操作人员的操作过程进行现场指导，确认并保障操作质量；

◆ 对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简单的维修方法进行详细讲解；

◇ 解答操作人员使用过程中的疑问；征求操作人员对设备使用的各方面建议；

◆ 培训完成后做好《仪器安装培训客户反馈单》等相关培训记录，双方留存。

1.7 培训说明

工程师在产品培训前做时间确认沟通，保证用户至少1人对该仪器的正常操作和日常维护熟练掌握，常规培训时间为1天，如有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培训时间，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南京汉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南京沃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		售后服务热线		025-58866578	
售后服务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		售后服务电话		15251859291	
售后服务范围		北京、天津、河北				
北京市售后服务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固定电话
王先松	男	售后工程师	大专	4	15251859291	025-58866578
刘清	男	售后工程师	大专	5	14751617770	025-58866578
张东岩	男	售后工程师	本科	2	18114049827	025-58866578



“反对商业贿赂”承诺书

北京小汤山医院：

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自愿签署“反对商业贿赂”承诺书，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信、守法为准则，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我公司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与采购相关的一切政策法规和社会公德，切实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贵医院的合法权益；

二、依法公平地参与供货市场的竞争，按规定接受供应商资格审查，客观真实反映自身情况，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不允许他人以本公司名义私自承揽供货业务，不与贵医院、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等恶意串通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三、自觉遵守并严格履行合同约定，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转让、转包合同；主动配合贵医院进行履约验收工作；

四、保证及时向贵医院提供符合或高于国家质量标准、行业质量标准的产品，确保货品或服务质量优良；

五、对贵医院所购物资或服务开具真实、正规符合规定的有效发票；

六、切实增强服务意识，提供及时、便捷、周到的技术支持与服务；积极妥善解决产品使用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七、与贵医院保持正常业务交往，不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我公司将自觉遵守以上条款，并积极配合贵医院、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督与检查。如违背以上承诺，我公司自愿接受贵医院的一切处罚，并承担赔偿损失等一切相关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盖章）：国药控股医疗器械（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2025年10月16日